

評《中古近代漢語詞彙論稿》

袁 津 琥

(綿陽師範學院 中文系,四川省 綿陽市 621000)

提要:曾昭聰博士的《中古近代漢語詞彙論稿》是近年來比較有代表性的一部論文集。體現了年青一代學者在中古及近代漢語研究過程中取得的實績,它具有取材廣博、考證細緻、注意詞語文化背景的考察的特點。

關鍵詞:中古近代漢語詞彙論稿 成績

熟悉暨南大學華文學院應用語言學系教授曾昭聰博士的人,都知道他是一個勤奮而又篤實的學者。說勤奮,是因為“從浙江大學博士研究生畢業,至今不過五年,他在完成額定的教學工作和繁重的家務勞動的同時,撰寫並發表的文章竟然有四十餘篇之多,總的篇幅超過三十萬”(見王鏐《中古近代漢語詞彙論稿·序》)。這種驕人的學術業績,作為和作者同年齡段如筆者之類的人自會明白其中背後所蘊涵的艱辛,這些哪裏是不需要借助過人的勤奮就能取得的呢?說篤實,則體現在他繼《形聲字聲符示源功能述論》(黃山書社,2002年版)一書之後,接著推出的他的第二部學術論文集《中古近代漢語詞彙論稿》(中央文獻出版社,2004年版)上。

《中古近代漢語詞彙論稿》共收錄了昭聰博士自1996年以來在各種語言學權威核心期刊上已發或待發的文章四十四篇。這些文章從內容上講,正如當代著名語言學家王鏐先生在《序》中所說“主要有兩類:一類是考釋詞義並溯流探源的;另一類是與詞彙研究有關的書評以及對相關文獻的校勘意見。”但是其中却也體現出了作者治學的一些特色。

取材的廣博 作者在貴州大學師從王鏐先生攻讀漢語史專業碩士學位時,主要是圍繞明代嘉靖年間錢塘《論稿》138頁提及時將“塘”誤植作“壟”,149頁、173頁等處不誤)人洪樞《清平山堂話本》一書進行校勘和詞語考釋工作的,但作者並沒有因此把自己的近代漢語研究僅僅局限於宋元時期的一些語言材料上,而是旁搜遠紹、上下繫聯,將中古與近代漢語的詞語研究合二為一融合在一起,顯示了作者開闊的學術視野。這一點,我們從《論稿》在進行詞語考釋時,所涉及與使用到的一些材料就可窺其一斑。據筆者的統計,《論稿》所涉及的語言材料除了傳統的經典文獻材料以及前面提到的宋元話本小說以外,就有佛典,如其中所撰寫的一系列中古佛經詞語考釋文章;唐傳奇,如其中有關《玄怪錄》、《續玄怪錄》的考釋文章;宋儒語錄,如其中有關《二程語錄》詞語考釋文章;散曲民歌,如其中有關陳鐸、馮惟敏、馮夢龍等著作中的詞語考釋文章;戲曲,如其中有關明代戲曲選本《風月錦囊箋校》和《永樂大典戲文》、《元本琵琶記》中的一些詞語考釋文章;……甚至連日本已故漢學家長澤規矩也編

輯的、印數極少的《明清俗語辭書集成》一書，也同樣沒有被作者所忽略。如果考慮到作者在撰寫這些文章時，這些語言材料的絕大部分（即或現在）各種古籍數據庫亦未收錄，絕非簡單地靠鼠標加鍵盤癩癩而成，那麼我們更不能不對作者的勤奮表示由衷地欽佩。正由於作者能最大限度地佔有和使用相關材料，從而保證了詞語考釋的準確性。比如在 118 頁作者在考釋明代文學家陳鐸散曲《水仙子·瓦匠》“東家壁上恰塗交”一句中的“交”的詞義時，就引用了《清平山堂話本》、《拍案傳奇》、《兒女英雄傳》等材料，並結合四川方言，指出“交”在這裏其實是“周遍”的意思。王鏊先生在《詩詞曲語辭例釋·存疑錄》“高”字條中引《馮玉蘭》劇三：“他犯了殺人條，現放著大質照，刀頭兒血染高”，《六十種曲·錦箋記》十二：“幾十處伽藍座座參到，五百尊羅漢個個數高”後，曾認為“似均周遍義”。現在如果我們知道“交”有“周遍”義，而“交”、“高”中古音近，則王先生的推測，現在也可以得到證實了。

考證的細緻 試看下面的幾個例子。項楚先生《寒山詩注》第〇三六首：“我家一老婆，富來三五年。昔日貧於我，今笑我無錢。渠笑我在後，我笑渠在前。相笑倘不止，東邊復西邊。”項注：“渠，他。”這個注解一般人不會去質疑。昭聰博士則指出，這樣解釋其實縮小了“渠”字在當時的使用範圍。因為“渠”字在近代漢語中作第三人稱代詞不僅可指男性，也可指女性。又如馮夢龍編輯的《掛枝兒》卷八《帳鉤》：“帳鉤兒，挂在牙床上。一個東，一個西。枉自同床。許多時挂的都是懸空帳”，文中的帳鉤是指用來懸挂床帳的用具，現在全國各地不少地方仍在使用，應該說很多人都知道。但正因為大家都理解，誰也就不會去翻閱有關辭書，做深入探究了。昭聰博士則不然，他發現《漢語大詞典》雖收錄了“帳鉤”條，但所釋與此不合。換句話說，《漢語大詞典》竟失收了這個常見的詞義。

注意詞語文化背景的考察 這也是本書最有價值的部分之一。陳寅恪先生在《致沈兼士》信中嘗言：“依照今日訓詁學之標準，凡解釋一字即是作一部文化史。”昭聰博士讀博期間，師從原杭州大學黃金貴先生。黃先生固長期以來致力於文化詞語研究者也，其《古代文化詞義集類辨考》一書，久已蜚聲學界。昭聰博士步武乃師，成績可觀。筆者昔年讀其《形聲字聲符示源功能述論》，對其從形聲字聲義角度探討“饅頭”一詞的命名理據一節，激賞不已。本書中也不乏這樣的佳例。如王實甫《西廂記》第四本第二折：“一個恁情的不休，一個啞聲兒斷癮。呸！那其間可怎生不害半星兒羞？”此外元明戲曲中用“癮”狀男女歡愛之處，尚有很多。但其中“癮”究為何義，則眾說紛紜。《漢語大字典》說是“呻吟”；《漢語大詞典》說是“男女相昵之態”；王季思先生說是“鬪”的假借字；顧學頡、王學奇《元曲釋詞》說是“弄”字的音轉。皆未達一間。昭聰博士在《元明劇曲中“癮”的詞義文化探源》一文中旁徵博引，聯繫民俗文化材料，從民族心理和文化背景出發，指出“癮”其實是指男女之間的交合，再說具體點專指男御女時的具體動作⁽¹⁾(p189-197)。王力先生曾把這種因涉及恐怖、羞慚、噁心的語言，而加以改變的做法叫“語言的化裝”。如“當一位妙齡女郎向你談及某男和某女接吻的時候，她寧願說某人 kiss 某人，不大願意說某人與某人接吻，更談不到‘親嘴’。又當她告訴你某男與他的女友已經‘很要好很要好了’的時候，你該懂得她這‘很要好’乃是另一個動詞的化裝”⁽²⁾(p229)。類似的文章，《論稿》中尚有《中國傳統婚禮中的“奠雁”習俗》、《“打牙祭”探源》等，讀者可參看。

筆者與昭聰博士雖神交已久而緣慳一面，至 2002 年始於蘇州有一面之雅，然亦未曾銜

杯酒之歡，致殷勤之意，僅寒暄數語而已。承昭聰博士不棄，此後每有大著新刊，都不忘給筆者這個基層地方院校的老師寄上一本，其謙謙學人風範可見一斑。當然這些並不會影響到筆者在閱讀《論稿》時，指出自以為其中存在的一些問題，我想此固昭聰博士所樂聞也。

一是有些考證存在錯誤。如《清平山堂話本·快嘴李翠蓮記》有“我的性兒也不弱，不要著了我圈套。尋條繩兒只一吊，這條性命問他要”一句話，某《校議》說：“翠蓮並未設計什麼圈套，不會說上婆婆自己的圈套。‘著’似‘我’字之誤。‘不要我了我圈套’言婆婆若不要我，我就上吊。‘圈套’是用圈套自己，不是名詞義”。昭聰博士正確指出這條校議是錯誤的，不過昭聰博士說“翠蓮所謂‘圈套’，實際上就是後面所說的‘尋條繩兒只一吊，這條性命問他要’，即以死相威脅”的意思^{(1)(p332)}，則似說亦未諦。這裏的“不要著了我圈套”，其實是不要上了我的當，被我迷惑的意思。現在很多地方仍把中了別人的計、上了別人的當說成是“著了別人的圈套”。後面翠蓮不惜讓丈夫寫休書，甚至出家，以相抗爭，更證明了她說到做到的剛烈性格，也即所謂“我的性兒也不弱”，而決非危言聳聽、虛張聲勢之徒。還有一些考證論據稍嫌薄弱。比如第2頁僅根據單文孤例就說表“痛恨、痛苦”義的“惆悵”又可單用一“悵”字表示，是否稍嫌專輒？同理，第286頁《太平廣記》卷三百五十“鄭總”條（出《聞奇錄》）“總以小兒女也睡，欲呼與相見。妾曰：‘不可，渠年小，恐驚之。’言訖，辭去”一則語言材料，就說“渠”字可指稱第三人稱複數，筆者以為也難據具有說服力。因為古代漢語中的“兒”可兼指“男女”，因此有時“兒女”其實是所謂“大名冠小名”的一種表述形式。另外“兒女”有時又可組成偏義副詞，單指“兒子”或“女兒”。《雲仙雜記》卷七《蒲桃髻》：“小兒髮生，為小髻十數，其父母為兒女相勝之辭曰：‘蒲桃髻十穗勝五穗。’”可證。因此這些地方都還應當再補充其他材料。另外昭聰博士在《論稿》中還有大量涉及佛經典籍中的詞語的考釋文章，筆者以為佛經典籍中的語料當然可以作為我們進行語言研究時的輔助材料，但應謹慎對待。梁啟超在《佛學研究十八篇·翻譯文學與佛典》中曾說：“（佛經翻譯）要而論之，可分三期：第一，外國主譯期；第二，中外人共譯期；第三，本國人主譯期。宋贊寧《高僧傳》三集論之云‘初則梵客華僧，聽言揣意，方圓共鑿，金石難和。碗配世間，擺名三昧，咫尺千里，覲面難通。’此為第一期之情狀。安世高、支婁迦讖等實其代表。此期中之翻譯，全為私人事業，譯師來自西域，漢語既不甚了解，筆受之人，語學與教理，兩皆不嫻，訛謬淺薄，在所不免。又云‘次則彼曉漢談，我知梵說，十得八九，時有差違。’此第二期之情狀。鳩摩羅什、覺賢、真諦等實其代表。口宣者已能習漢言，筆述者且深通佛理，故遼典妙文，次第步現；然業有待於合作，義每隔於一層。又云‘後則猛顯親往，英空兩通，器請師子之膏，鵝得水中之乳……印印皆同，聲聲不別。’此第三期之情狀。玄奘、義淨等實其代表。我邦碩學，久留彼都，學既邃精，辯復無礙，操觚振鐸，無復間然。斯譯學進化之極軌矣。”^{(6)(p173)} 知此，則有唐以前之譯經諸人，多不嫻梵語或漢語，故所譯經文或不免如“洋涇浜”，本是難免。昭聰博士《論稿》中，個別文章考釋詞語徵引佛典時，即頗有缺乏別擇處，或多引後漢三國時佛典為據，竊有疑焉。尤有甚者，近世治語言諸人多更樂於以佛典議漢文文法，此真何異於清世輯佚之風盛行時，眾人論詩經，則捨毛鄭而宗三家；談《左傳》，則棄杜孔而賈賈服？捨本逐末矣。竊謂當世治禪宗、道經者，也當有鑒於此也。

二是個別釋義失之瑣碎，沒有堅持詞的常義原則。王力先生曾說：“同一時代、同一個詞

有五個以上的義項是可疑的(通假意義不在此例),有十個以上的義項幾乎是不可能的^{(3)(p16)},現在有些人所闡釋的所謂新詞義其實是作者“用現代漢語翻譯後所得的幻象”^{(2)(p190)}。這又“牽涉到一個研究方法的問題。翻譯的研究方法是很危險的。以今譯古和以外譯中有同樣的危險性”^{(4)(p265)}。因此我們在考釋詞語時“正確的處理方法應當是:凡可用一義概括的,就不必節外生枝‘設為多義’,凡可用本義、中心義、普通義作釋的,就無須求之過深,另立新義”^{(5)(p16)}。用現在的話說就是要注意區分“言語義”和“語言義”。比如 119 頁昭聰博士在已經知道“巴”有“粘附”義的情況下,為“巴心巴肝”一詞中的“巴心”另立“切心、內心”義項就大可不必。因為“巴”有“粘附”義,所以將穀物碾碎團和而成的食物也叫“巴”,如糍粑、蕎巴等;所以親昵、依附的行為也叫“巴”,如四川話中所說小孩巴媽媽,現代漢語中的巴結等等;明乎此則“巴心”不過是“貼心”的意思,實在沒必要另立新義。再說將“巴心”釋為“切心、內心”,那“巴肝”中的“巴”又作何解呢?

第三,《論稿》中涉及詞語探源的文章微嫌太多。竊以為在古代典籍浩繁檢索條件落後的情況下,探討詞義的起源,確實是項很有意義的工作。如錢大昕在《潛研堂文集》卷三十八《閻先生若璩傳》中曾記載,向以博學著稱的閻氏竟然花了二十年時間纔搞清“使功不如使過”一語的原始出處,害得閻氏直感慨“甚矣,學問之無窮,而人尤不可以無年也”。可是現在呢,在各種大型電子古籍數據庫多如牛毛的情況下,不過幾分鐘就能將結果檢索出來了。以前老師宿儒皓首窮經之所得,今日中才之士皆得優為之了,那麼這些探討詞義起源的文章的價值是否會隨著科學技術手段的提高而相應降低?因此對於一位志存高遠的學者,應該捨易趨難,放棄那些人皆可為的文章,勇於站在學科的前沿,開疆拓土,進行深度的研究。而在筆者看來,昭聰博士正應該屬於這種志存高遠的學者之列!

參考文獻:

- (1)曾昭聰《中古近代漢語詞彙論稿》,中央文獻出版社,2004 年版。
- (2)王力《王力文集》(第十九卷),山東教育出版社,1990 年版。
- (3)王力《王力文集》(第二十卷),山東教育出版社,1991 年版。
- (4)王力《王力文集》(第十一卷),山東教育出版社,1990 年版。
- (5)張永言《語文學論集》,語文出版社,1992 年版。
- (6)梁啟超《佛學研究十八篇》,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 年版。

袁津琥(1971—),男,天津人,四川省綿陽師範學院中文系漢語教研室副教授。